

教育部體育署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其他)

## 籌組代表團參加 2016 年第 5 屆峴港亞洲 沙灘運動會

服務機關：教育部體育署

姓名職稱：林哲宏副署長

赴派國家：越南峴港市

出國期間：105 年 9 月 22 日-10 月 4 日

報告日期：105 年 11 月 23 日

## 摘要

教育部體育署籌組代表團參加 2016 年第 5 屆峴港亞洲沙灘運動會，並派員隨團協助、支援代表團各項事宜並，適時激勵我國代表隊選手。本賽事於 2016 年 9 月 24 日至 10 月 3 日在越南峴港市舉行，本屆亞沙運我國代表隊報名參加 3 對 3 籃球、沙灘手球、沙灘木球、沙灘滾球、沙灘武術(克拉術、泰拳、越武道、角力、柔術)及沙灘排球等 6 種運動競賽，計派出 12 名教練及 54 名選手，總計獲得 2 金 4 銀 10 銅佳績，總獎牌數 16 面，於 41 個參賽國家與地區中金牌數排名第 18，獎牌數排名第 11。

## 目次

|                  |   |
|------------------|---|
| 壹、目的.....        | 1 |
| 貳、過程.....        | 1 |
| 一、前言.....        | 1 |
| 二、競賽資訊.....      | 3 |
| 三、參賽成績及表現.....   | 3 |
| 四、工作執行概況.....    | 7 |
| 五、遭遇困難與解決方案..... | 8 |
| 參、心得與建議.....     | 9 |

## 壹、目的

亞洲沙灘運動會係由亞洲奧林匹克理事會主辦，源起於 2004 年印尼受海嘯重創，印尼政府於災後重建中積極提升其國家形象，因此印尼奧會在亞洲奧林匹克理事會 (Olympic Council of Asia, 以下簡稱 OCA) 有意舉辦新式運動會前提下，提出以沙灘為主題之運動會，後經 2006 年 OCA 會員大會中表決通過，由印尼奧會承辦首屆，此為 OCA 繼亞洲室內運動會後推行之新興、綜合性運動會，也是全球首創以沙灘為主題的運動盛會。亞洲沙灘運動會每兩年舉辦 1 次，2008 年在印尼的峇里舉行第 1 屆亞洲沙灘運動會。

為適時統合各項業務並加強溝通協調機制，期能於 2016 年第 5 屆峴港亞洲沙灘運動會獲得佳績，故本署派員隨團協助、支援代表團各項事宜並適時激勵我國代表隊選手。主要目的如下：

- 一、督導代表團各項行政運作及各隊參賽情形。
- 二、掌握國際體育潮流趨勢，與各國體育界領導人交流，以拓展國際體育交流空間。
- 三、於競賽期間分赴各運動競賽場地提供必要支援，適時激勵參賽選手士氣。

## 貳、過程

### 一、前言：

亞洲沙灘運動會（以下簡稱亞沙運）是亞洲新興的綜合性競技賽會，本屆為第 5 屆，自 2016 年 9 月 24 日起至 10 月 3 日止，於越南峴港市舉辦。每屆我國均派代表團與會。

本次參賽由中華奧會與參加本運動會相關單位代表，組成「我國參加 2016 年第 5 屆峴港亞洲沙灘運動會組團專案小組」，共同研商代表團之組團原則、職責之分工，審議代表團選手、職員之資格以及商議突發事件因應事宜

(一)組團專案小組成員如下：

召集人：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主席林鴻道

副召集人：教育部體育署副署長林哲宏

委員：

教育部體育署競技運動組組長 洪志昌

行政法人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執行長 邱炳坤

教育部體育署國際及兩岸運動組組長 許秀玲

教育部體育署全民運動組組長 呂忠仁

外交部非政府組織國際事務委員會執行長 周麟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會長 張朝國

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秘書長 沈依婷

(二)組團原則參賽教練及選手：

由各單項運動協會依據教育部體育署核定之參賽原則訂定選手、教練選拔辦法，據以遴選參賽選手及教練，經組團專案小組審議後報請教育部體育署核定。

(三)團本部職員部分：

1、團長：由中華奧會主席擔任。

2、總領隊：由團長提名經組團專案小組審議通過後，報請教育部體育署核定。

3、技術督導、競賽管理等：由教育部體育署派員擔任。

4、總幹事、秘書、行政、會計等：由中華奧會提建議人選並協調遴派之。

6、隊醫、物理治療師及運動傷害防護員：由中華奧會與體育署協商後遴選之。

7、團本部職員員額及名單將依籌備會規定，視參賽選手人數，按代表團實際需要配置，並由中華奧會報請體育署聘任。

9、為利辦理初步大量註冊報名事宜，各相關單位於初步註冊報名時所提送之名單，中華奧會均受理報名，惟最後確定之代表團名單將由組團專案會議決定並報請權責單位核定。

(四)代表隊職員：

由各單項運動協會依據籌備會各運動技術手冊之規定，據以推薦遴派參賽職員（領隊、管理、隨隊裁判等），經組團專案小組審議後報請教育部體育署核定。

## 二、競賽資訊：

第 5 屆峴港亞洲沙灘運動會共舉辦水上運動（海灘水球、游泳馬拉松）、沙灘卡巴迪、沙灘足球、沙灘排球、沙灘手球、3 對 3 籃球、沙灘藤球、沙灘武術（角力、桑搏、柔術、克拉術、馬來武術(武術對決、武術)、越武道、泰拳、傳統武術博擊）、沙灘毬球、沙灘滾球、沙灘健美、沙灘木球、划船與沙灘田徑等 14 種運動（22 個競賽項目），共有 41 個國家及地區參賽。

## 三、參賽成績及表現：

### (一)我國參賽項目及教練選手數

本屆亞沙運會共來自 41 個亞洲各國和地區共同參加這每 2 年舉辦 1 次的亞洲沙灘運動會。本屆亞沙運我國代表隊報名參加 3 對 3 籃球、沙灘手球、沙灘木球、沙灘滾球、沙灘克拉術、泰拳、越武道、沙灘角力、柔術、沙灘排球等 10 種運動競賽，計派出 12 名教練及 54 名選手參賽。

### (二)參賽成績彙整

中華代表隊於「2016 年第 5 屆峴港亞洲沙灘運動會」參加 3 對 3 籃球、沙灘手球、沙灘木球、沙灘滾球、沙灘克拉術、泰拳、越武道、沙灘角力、柔術、沙灘排球等 10 種運動種類，獲得金牌之運動種類為克拉術及沙灘木球，總計獲得 2 金 4 銀 10 銅，總獎牌數 16 面，於 41 個參賽國家及地區中金牌數排名第 18 名，總獎排數則排名第 11，獲獎成績如後附表。

中華台北 2016 年第 5 屆亞洲沙灘運動會獎牌統計表

| 項目 | 運動種類 | 參賽項目        | 參賽選手                                    | 金 | 銀 | 銅 | 備註     |
|----|------|-------------|---|---|---|---|--------|
| 1  | 泰拳   | 女子 48 公斤級   | 葉惠慈                                     |   |   | 1 |        |
|    |      | 女子 51 公斤級   | 潘婷瑋                                     |   |   | 1 |        |
|    |      | 女子 63.5 公斤級 | 楊青錦                                     |   |   | 1 |        |
| 2  | 沙灘排球 | 男子組         | 阮上軒、王進如                                 |   |   |   | 第 17 名 |
|    |      | 女子組         | 顧乃涵、吳淑芬                                 |   |   |   | 並列第 5  |
| 3  | 沙灘手球 |             | 陳思妤、黃瑋容、石薇茹、鄭雅芳、簡岑珍、程子蘋、蔡紫瑄、王郁棻、朱裘恩、陳德蓉 |   |   |   | 第 4 名  |
| 4  | 柔術   | 男子雙人演武      | 林益照、廖柏喻                                 |   |   |   | 8 強止步  |
| 5  | 克拉術  | 男子 66 公斤級   | 詹皓程                                     |   |   | 1 |        |
|    |      | 女子 57 公斤級   | 李宛庭                                     | 1 |   |   |        |
|    |      | 女子 63 公斤級   | 蘇詩琳                                     |   |   | 1 |        |
| 6  | 沙灘滾球 | 男子擲準賽       | 王國鈞                                     |   |   | 1 |        |
| 7  | 沙灘木球 | 男子雙人球道賽     | 王萬鎰、蕭家宏                                 | 1 |   |   |        |
|    |      | 女子團體球道賽     | 柯沛宇、蔡依庭、謝秉諺、陳佳琳                         |   |   | 1 |        |
|    |      | 男子團體球道賽     | 蔡承祐、洪士傑、羅傑、蕭家宏                          |   |   | 1 |        |
|    |      | 女子團體桿數賽     | 蔡依庭、陳佳琳、張琬聆、王美琳、洪瑜鎂、江方瑤                 |   | 1 |   |        |

|                         |        |             |                        |   |   |    |  |
|-------------------------|--------|-------------|------------------------|---|---|----|--|
|                         |        | 男子團體桿數賽     | 蔡承祐、洪士傑、羅傑、蕭家宏、吳翼丞、夏智玄 |   | 1 |    |  |
|                         |        | 女子個人桿數賽     | 江方瑀                    |   | 1 |    |  |
| 8                       | 3x3 籃球 | 女子組         | 黃柔甄、羅蘋、陳薇安、戴宜庭         |   |   | 1  |  |
| 9                       | 沙灘角力   | 女子 70 公斤以上級 | 張惠慈                    |   | 1 |    |  |
| 10                      | 越武道    | 男子破門拳       | 彭蜀鈞                    |   |   | 1  |  |
| 總計                      |        |             |                        | 2 | 4 | 10 |  |
| 金牌數排名第 18 名，總獎排數則排名第 11 |        |             |                        |   |   |    |  |

### (三) 參賽表現分析

本屆亞沙運在教育部體育署的全力支援，及各單項協會的全力支持下，我國參加 10 種運動競賽。獎牌分別落在泰拳、克拉術、沙灘滾球、沙灘木球、3x3 籃球、沙灘角力及越武道等 7 種運動種類，其中克拉術、沙灘木球 2 種運動種類，更是分別擊敗強敵獲得金牌，顯示我國在沙灘運動會具有競技實力，簡略分析如下表：

| 項次 | 隊 別  | 姓 名                                  | 參賽情形   |
|----|------|--------------------------------------|--|
| 1  | 沙灘排球 | 教練：郭川榮<br>男選手：阮上軒、王進如<br>女選手：顧乃涵、吳淑芬 | 男子組第 17 名，女子組第 5 名。<br>男子選手受身高體形限制，成績已差強人意。<br>女子組在強敵環伺之下獲得第 5 名，已可接受。 |
| 2  | 沙灘籃球 | 教練：時超傑<br>女選手：<br>黃柔甄、羅蘋、陳薇安、戴宜庭     | 獲第 3 名<br>選手對 3x3 籃球的比賽經驗仍有待加強，如集訓得宜，成績可望更進一步。                         |
| 3  | 沙灘手球 | 教練：張榮顯<br>女選手：                       | 獲第 4 名<br>多名新手加入，默契仍有待磨  |

|   |      |     |  |   |
|---|------|-----|--|---|
|   |      |     | 黃瑋容、石薇茹、程子蘋、蔡紫瑄、王郁棻、朱裘恩、陳思妤、簡岑珍、鄭雅芳、陳德蓉  | 練。  |
| 4 | 沙灘滾球 |     | 教練：王秉泰<br>男選手：李炯德、孫嘉億、王國鈞、蔡志鵬  | 王國鈞於男子擲準賽獲第3名，餘雖未進決賽，如集訓得宜，成績可望更進一步。  |
| 5 | 沙灘木球 |     | 教練：董燊、李永彬<br>男選手：<br>羅傑、蕭家宏、洪士傑、吳翼丞、蔡丞祐、夏智玄、李正偉、王萬鎰<br>女選手：<br>蔡依庭、洪瑜鎂、陳佳琳、江方瑀、張琬聆、王美琳、謝秉諺、柯沛宇 | 木球獲1金3銀2銅，仍是我國參加亞沙運獲獎牌數最多之項目，本次協會選入多位年紀較輕之新選手，如多加磨練之後，國際成績將可大幅提昇。   |
| 6 | 沙灘武術 | 越武道 | 教練：羅國維<br>男選手：彭蜀鈞<br>女選手：黃苓禕   | 越武道國內所練選手數不多，雖然獲得男子破門拳銅牌，但參賽實力仍有待提昇。  |
| 7 |      | 角力  | 教練：林銘軒<br>女選手：邱欣如、張惠慈  | 張惠慈選手於女子70kg以上獲1面銀牌，我國選手具有相當之競爭實力，建議下屆在良好的集訓下，可多派選手參賽。  |
| 8 |      | 克拉術 | 教練：黃涵青<br>男選手：<br>林聖閔(-73kg)<br>詹皓程(-66kg)<br>女選手：<br>蕭惠珊(-52kg)<br>李宛庭(-57kg)<br>蘇詩琳(-63kg)   | 克拉術我國獲1金2銅，因所選派之選手自身柔道基礎紮實，因此我國於本項參賽實力堅強，建議在未抵觸國際柔道總會之規定下，可多派選手參賽。<br>建議克拉術應多加強基層選手培訓，以免受其他單項國際規範所限制。<br>另協會所派選手均應經由體育署備查及中華奧會報名。 |

|    |    |  |  |
|----|----|--|--|
| 9  | 柔術 | 教練：張庭尚<br>男選手：林益照、廖柏喻                            | 本次參賽於 8 強止步，參賽選手自身實力良女，惟應對所參賽項目「男子雙人演武」比賽形式更為熟悉，方能取得佳績。    |
| 10 | 泰拳 | 教練：蔡豐穗、葉俊昌<br>男選手：薛思漢、潘弘旻<br>女選手：<br>葉惠慈、潘婷瑋、楊青錦 | 葉惠慈、潘婷瑋、楊青錦皆未能完賽。所獲銅牌係因參賽組皆為 4 位選手，在 3、4 名並列銅牌下，故各獲 1 面銅牌。 |

#### 四、工作執行概況：

2016 年第 5 屆峴港亞洲沙灘運動會由本署林副署長哲宏擔任中華臺北代表團貴賓，於賽會期間赴選手村及各競賽場館關心並激勵我代表隊選手及教練參賽士氣，督導代表團各項行政運作及各隊參賽情形，並掌握國際體育潮流趨勢，與各國體育界領導人交流，以拓展國際體育交流空間。

另由國訓中心支援陳建羽先生、蘇曉寧小姐及沈瑞婉小姐擔任競賽督導工作，於代表團出發前協助中華奧會聯繫各代表隊依規定辦理教練及選手遴選、協助報名、出國公假事宜及協助各代表隊所遭遇問題等。另於賽會期間協助蒐集各代表隊參賽項目、日期時間及場地資訊、每日參賽成績彙整、協助團本部安排各代表隊出、返國行程及接送機等事宜，並轉達各代表隊最新競賽資訊，提供及時之支援與協助，主要執掌工作如下：

- (一)彙整各代表隊選手參賽項目日期、時間、地點及各比賽場地資訊。
- (二)協助團本部聯絡各代表隊出、返國事宜。
- (三)負責與我國各代表隊協調及聯繫，轉達團本部對各代表隊之規定、活動及參賽等相關資訊。
- (四)安排各代表隊賽前訓練時間、場地及協助赴各場館交通車輛事宜。
- (五)蒐集登錄各代表隊比賽經過及成績，並即時回傳國內最新資訊以利掌握賽會實況。

(六)選手獲獎時，代拍轉致總統、副總統、行政院長及教育部長賀電。

(七)發布新聞稿，以利於第一時間回傳國內有關賽會最新消息。

(八)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 五、遭遇困難與解決方案：

本次賽會在教育部體育署全力支援及中華奧會的配合協助之下，從開始組團至比賽結束，即進行得非常順利。

本次籌備會將選手住宿地點安排在遶近比賽場地之飯店，讓選手們不必為交通問題而長時間奔波，所幸比賽場地都不遠，且在中華奧會適宜的交通安排下，讓代表團本部工作人員，能即時支援我國代表隊選手。另中華奧會為本次代表團所準備的隨身行動數據機，對聯絡事宜幫助很大，建議以後組團均要租用，以利隨時掌據資訊及比賽進行實況。

旗歌問題仍是本屆亞沙運應注意之事項，例如開幕時，籌備會為我國準備的旗幟為青天白日滿地紅的國旗，中國大陸首先發現後，即在未告知籌備會的情況下逕自將我國國旗拆下，才告知我國，所幸在中華奧會向籌備會工作人員抗議後，臨時補上我中華台北奧會會旗。在 3X3 籃球賽比賽場的電子看板，則出現我國殘障總會的會旗。

另我國代表團報名參加綜合性運動賽會均需本署備查後，由中華奧會統一報名，本次參賽卻出現克拉術協會逕自向籌備會報名，經中華奧會向籌備會確認並抗議後，籌備會才取消其報名資格。雖然克拉術協會說明並未有完成報名之實，但其逕自報名之行為仍不可取。

綜上顯示，本次主辦國之籌備會對內部相關工作人員之訓練不足，若非提早發覺，將造成不可挽回的情事。

雖然參加本亞沙運門檻不高，仍應謹慎選擇參賽項目，例如我國泰拳選手因 3、4 名可併列銅牌，而我國所參加的項目均為 4 名選手報名參賽，因此獲得 3 面銅牌，但比賽過程除了男子選手潘弘旻勉強完賽，其他女子選手均未能完成比賽，實力與東

南亞其他參賽國之選手比較，顯得相當不足。越武道選手則顯得非常柔弱。

## 參、心得與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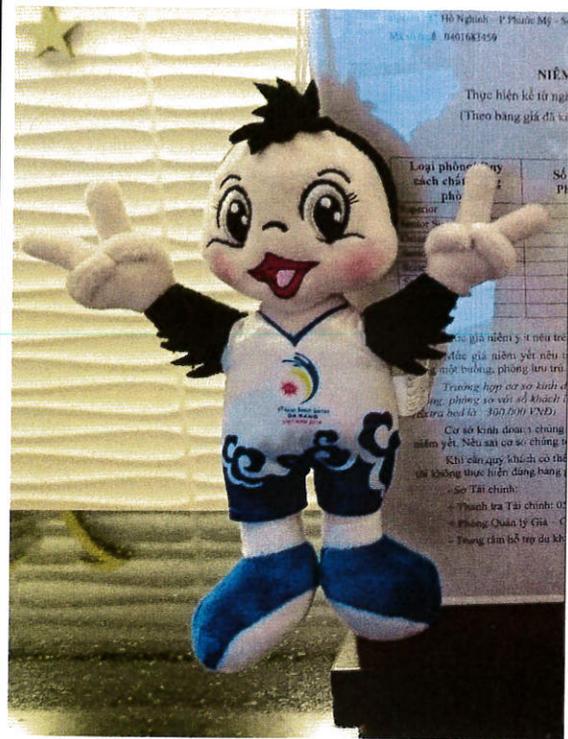
2016 年第 5 屆峴港亞洲沙灘運動會，於 105 年 10 月 3 日圓滿閉幕，感謝中華奧會、我國各機關及當地華僑於亞沙運期間的協助，讓我國參加本屆的亞洲沙灘運動會順利圓滿結束，下面幾點心得與建議期能作為日後我國組團參加綜合性運動賽會之參考：

- 一、 組團參賽之行前講習，仍應確實執行，代表隊之教練、選手皆應到場參加，以避免遺漏重要資訊。
- 二、 藥檢仍是綜合性賽會非常注重的一環，亞沙運的藥檢仍是非常嚴謹，因此我國選手仍應瞭解相關知識。
- 三、 應慎選參賽項目，將經費用在較有競爭實力之項目，以利我國參加國際競賽之實力。
- 四、 本次參賽項目木球所遴選之選手，已選派年齡較輕之選手參賽，仍應加強培訓，以利臨場比賽之發揮。
- 五、 代表團運動服裝，已顧及沙灘運動所需，惟代表團之運動鞋，仍有改善的空間。
- 六、 本次組團業務本署及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雖各有權責分工，惟面臨各種臨時突發狀況時亦能及時提供支援、彼此互相協助，本次參賽能順利圓滿完成係為雙方協力合作、相輔相成的成果，未來各賽會之組團應循此良好的夥伴關係，奠定彼此互利互信的基礎，以共同提供教練選手更好的參賽品質及服務，創造更佳競賽成績。
- 七、 本屆賽會比賽項目雖多為非亞奧運之新興項目，仍應注意基層培訓，並遴選適合我國發展的競技運動種類，早期發掘具潛能之優秀青年、青少年運動選手長期培訓，建立我國參加沙灘運動會等相關賽會之基石。

## 大會標誌



大會標誌的設計，以年輕健康有活力的排球及手長選手做運動的外形及模擬海浪和沙灘，內側包含亞奧會的標誌，帶著運動的力量與強度，標誌所有部分皆往上升而成一個大 V 形，代表越南、勝利，”V”是希臘符號第五，為肯定東道主的角色，突出競爭精神又及選手獲勝的渴望。



大會吉祥物是金絲燕，為越南中南部海岸特有物種，以燕窩著稱，是峴港特產，吉祥物是一個風強烈的男孩，小 V 型尾巴是金絲燕的特徵，亞奧運動的太陽與吉祥物衣服上的傳統波浪則是象徵亞洲沙灘運動會

## 中華台北代表團團本部



大會升旗典禮場所



中華台北代表團會旗於團本部大廳懸掛

## 代表團參加升旗典禮



於會場升上我國代表團會旗



我國代表團參加升旗典禮後合影

## 開幕典禮



我國代表團參加開幕典禮(下雨穿雨衣)



開幕典禮(現場直播)

## 我代表團團本部於賽會期間情形



我國代表團貴賓林副署長哲宏赴滾球場地  
關懷選手，並為選手加油。



駐越南代表石瑞琦關懷我國代表團



林副署長哲宏赴籃球場地關懷選手，並為選手加油。



大會共同辦公室

### 我代表團選手於比賽期間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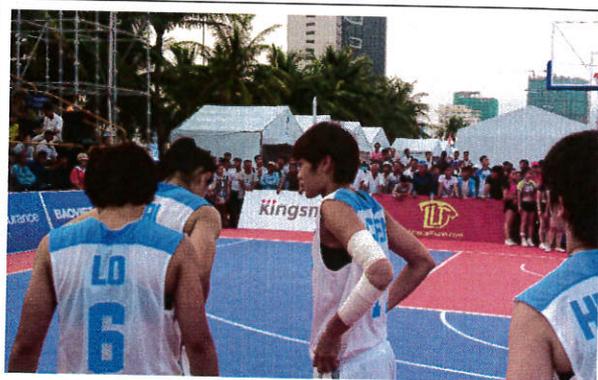
木球金牌選手王萬鎰、蕭家宏受獎情形



沙灘木球



克拉術



3X3 女子籃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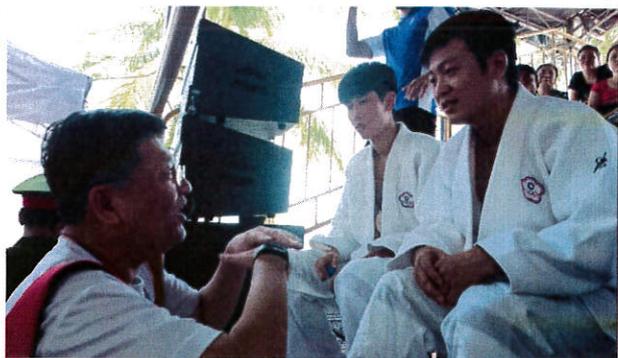
我國選手參加沙灘滾球比賽情形



沙灘角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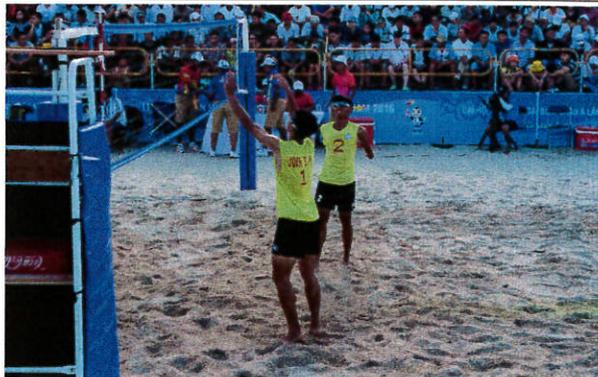
沙灘女子手球



林副署長關懷柔術選手



林副署長與奧會沈依婷秘書長共同關懷  
沙灘女子排球比賽狀況



沙灘男子排球



越武道



我國選手潘弘旻(紅)參加泰拳比賽



教育部體育署林副署長哲宏轉致金牌選手李宛庭賀電



大會利用小氣球將旗飄在空中